

# 枣庄市财政局文件

枣财农指[2018]45号

## 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鲁财农指【2018】41号），市农业局《关于枣庄市 2018 年耕地保护和提升促进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工作安排的报告》（枣农财字【2018】28号）、市水利和渔业局《关于 2018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分配建议》（枣水财字【2018】24号），现下达你区（市）2018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（项目编码：Z175070020001）预算指标 万元，列 2018 年“21301 农业”款预算支出科目，专项用于开展耕地质量提升与化肥减量增效示

范、渔业增殖放流等相关支出。

请严格按照省财政厅、省农业厅、省海洋渔业厅、省林业厅、省科技厅《关于印发山东省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鲁财农【2017】50号）等制度规定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 1. 2018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  
指标分配表

附件 2. 2018 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绩效  
目标表



2017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、区（市）	合计	耕地质量提升与化肥减量增效示范	渔业增殖放流	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备注
市中区	170	150	20			
滕州市	24	24				
山亭区	9	9				
薛城区	6	6				
峄城区	10	10				
台儿庄区	8	8				
市农技推广中心	3	3		50502	30218	承担高新区任务
市岩马水库管理处	40		40	50502	30218	
合计	270	210	60			